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已被实施*ST 风险警示特别处理。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207,369,604.57 元，因公司 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自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即 2020 年 3 月 20 日）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2、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如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4.1 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原因及停牌时间

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已被实施*ST 风险警示特别处理。

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净利润为-207,369,604.57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1.1、第 1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自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即 2020 年 3 月 20 日）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后，如公司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4.4.1 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1、联系电话：021-58853066

2、传真号码：021-58853100

3、电子邮箱：infotm@infotm.com

4、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 458 号 308、312 室

5、邮政编码：200050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0 日